

西藏珠峰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所持公司股份解除司法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西藏珠峰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公司依据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定期发送的股东持股信息，并经向股东中国环球新技术进出口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的一致行动人，以下简称“中环技”）核实确认，8月下旬，中环技所持公司股份中之前被司法冻结的40万股已被解除冻结，具体情况如下：

2021年6月17日，公司披露了《关于股东所持股份解除司法冻结及被司法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3），中环技为公司控股股东新疆塔城国际资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塔城国际”）和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融证券”）的相关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提供担保而被司法冻结40万股。8月中旬，法院已指令券商根据中环技承担的担保责任，减持了中环技未被冻结的公司股份中的14.96万股股份。至此，塔城国际和华融证券就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的相关债务已全部清偿完毕【详见8月21日的《关于控股股东的一致行动人所持公司部分股份被司法处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9）】。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中环技因上述担保事项被冻结的40万股股份已全部解除冻结状态，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中国环球新技术进出口有限公司
本次解冻股份（股）	400,000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0.89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04
解冻时间	2021年8月下旬
持股数量（股）	44,864,380
持股比例（%）	4.91
剩余被质押（被冻结）股份数量（股）	0
剩余被质押（被冻结）股份数量占其所持	0

股份比例 (%)	
剩余被质押 (被冻结) 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	0

注：本次解冻股份未有后续质押情况。

特此公告。

西藏珠峰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9月3日